

中山大学新华学院学生工作部文件

学工字〔2016〕5号

关于开展“青春镌刻”为中山大学新华学院 捐赠校园雕塑的通知

各系：

为了进一步弘扬大学精神、彰显大学风格、提升我院的校园文化底蕴，经院长办公会议讨论决定，校友会现面向2016届毕业生、历届新华校友及在校师生开展“毕业季，我将青春记忆镌刻在母校”为中山大学新华学院捐赠校园雕塑的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各系认真阅读捐赠倡议书及捐赠方案（见附件），做好系部师生及校友捐赠的动员和发动工作，呼吁广大学子为校园文化建设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鼓励以系为单位进行捐赠，学院最终将根据各系捐赠情况及系部意见，定制专属校园雕塑

作为系的标志物。

二、捐赠方式分为现金捐赠、线上捐赠及实物捐赠。现金捐赠者，请各系于6月30日前统一汇总款项交学院财务工作部，并移步校友会办公室开具收据。

联系人：余醒雅 0769-82676891 17702608098

- 附件：1. “毕业季，我将青春记忆镌刻在母校”——关于为中山大学新华学院捐赠校园雕塑的倡议书
2. “毕业季，我将青春记忆镌刻在母校”——关于为中山大学新华学院捐赠校园雕塑的活动方案
3. 中山大学新华学院校友会办公室联系表
4. 中山大学新华学院各系校友工作联系表

中山大学新华学院学生工作部

2016年5月12日



附件 1

毕业季，我将青春记忆镌刻在母校

——关于为中山大学新华学院捐赠校园雕塑的倡议书

亲爱的 2016 届毕业生、广大新华校友：

青春如舞，岁月如歌。你我在新华相聚，却又在新华离别。对于新华学子而言，四年时光匆匆逝去。曾经，你我一同在这沙尘漫天的球场上奔跑，在没有枝繁叶茂的大树遮蔽下嬉笑怒骂。或许今日，你我已不如往日那般无所顾虑、形影不离。走在整洁的校道上，看着身边走过一群群既熟悉又陌生的面孔，在日渐长大的绿树庇荫下，独自思念过往，似乎一切都历历在目。或许今日，你我已然没有了当初不顾一切奔跑时的稚气，可当穿上那套庄严的毕业学士服，把学士帽奋力抛向空中的那一刹，你我又似乎找回了记忆中的那份温存。

四年，再见稚嫩，这是我们成长的起点；再见青春，这是我们共同的回忆；再见母校，这是我们感恩的开始。四年，我们把稚嫩留在了这里，把青春留在了这里，带着一颗真诚、感恩的心，勇往直前！

孜孜不倦，培才育德，十年辉煌，新华荣光。时值我院走过第一个华章十载，并正以朝气蓬勃的姿态阔步迈向下一个十年。母校的发展进步离不开每一位新华师生的共同努力，更离

不开广大校友的大力支持。因此，藉母校第二个十年规划之年，校友会希望通过此次倡议呼吁各位校友及广大师生能够热心母校发展事业，积极参与母校的建设，齐心协力缔造更美好的未来！母校的发展需要广大校友的积极参与，而母校也将为广大校友人生事业的发展提供最坚强的后盾！

随着母校的发展和进步，学院愈发重视校园文化和大学生人文精神的培育，希望通过弘扬民族优良美德，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提升学子精神风貌。为此，学院拟以各系为单位在校园内建造多个中华伟人名人雕塑作为各系标志物，以鼓励广大学子向伟人名人学习，激励学子们奋发图强、开拓进取，助力母校早日实现建设成为我国一流独立学院的宏伟目标。与此同时，通过此类捐赠活动以及对热心校友的表彰，增强新华学子对母校的自豪感和归属感，加强校友与母校及在校师生的联系。

亲爱的校友们、师生们，母校过去的发展凝聚着历届校友的智慧和心血，而母校未来的发展更需要我们的倾心关注和鼎力支持。聚沙成塔，集腋成裘。

此次捐赠活动是母校凝心聚力的重要举措，也是为广大热心校友和在校师生搭建一个参与学院建设发展的渠道。因此，我们倡议：

在以自愿为原则的基础上，1元起捐！不在乎金额的多少，在乎的是您对母校的一片心意。您的捐赠义举，将为母校的发

展注入无限活力，您的名字永远镌刻在母校心中！

联系地址：

广州校区：广州市广汕一路 721 号中山大学新华学院行政楼 201 办公室

东莞校区：东莞市麻涌镇沿江西路一路 7 号中山大学新华学院格物楼 2 B213 办公室

联系人：

余醒雅 0769-82676891; 17702608098

罗万玲 0769-82676833; 13434200274

中山大学新华学院校友会

2016 年 5 月 12 日

毕业季，我将青春记忆镌刻在母校

——关于为中山大学新华学院捐赠校园雕塑的活动方案

2016 年是我院第二个十年规划的开局之年，为了进一步弘扬大学精神、彰显大学风格、提升我院的校园文化底蕴，我院拟在两个校区内建造多个校园雕塑作为系的标志物，以展示学院精神风貌，并以此来纪念前人，激励后人，陶冶学生心灵，激发其奋发向上的进取精神，促进在校师生们凝心聚力，开拓进取。为此，校友会向全体新华校友和在校师生发出倡议，希望大家积极支持母校的建设和发展，积极参与为中大新华捐赠校园雕塑的活动，将校园雕塑景观建设成为见证新华校友文化的永久纪念，建设成培育、熏陶在校生立志成才、自强不息的美丽校园人文景观。

一、活动概况

活动将分期进行，首期开展时间为 2016 年 5-6 月。该活动所捐款项归集中山大学新华学院校园景观建设专用基金，由学院校友会监管使用，确保专款专用，并定期公布募捐金额及款

项的使用情况。

雕塑的基础单价为 5000 元/座起，拟以系为单位捐赠建造校园雕塑。雕塑拟刻：“2016 届**系全体毕业生捐赠”加捐赠时间：凡捐赠人民币 500 元至 5000 元的校友，均刻名纪念：凡捐赠人民币 5000 元及以上者均可独立冠名以示纪念。

二、捐赠方式

支持现金捐赠、线上捐赠及实物捐赠。

三、捐赠对象

2016 届毕业生、历届新华校友及在校师生

四、捐赠办法

（一）捐赠原则：自愿捐赠，1 元起捐。

（二）捐赠者可以以集体或个人等名义进行捐赠。

（三）现金捐赠者，可通过以下两种方式：

1. 在校师生，建议采用现金捐赠的方式。由班委汇总后统一捐赠至个人所属系部，由系部统一汇总款项交学院财务工作部，并移步校友会办公室开具收据；

2. 校友会携学生校友工作协会在 2016 届毕业季系列活动设现场捐赠点，应届毕业生及广大师生也可亲临现场进行捐赠，不论金额大小，校友会均将给捐赠者回赠精美纪念品一份。

（四）线上捐赠者

1. 个人捐赠：支付宝捐赠（捐赠时请详细标注捐赠者姓名、手机号码、年级专业）

支付宝账号：xhxyzfb@zdxh.cn

支付宝昵称：中山大学新华学院

2. 单位捐赠：银行转账（捐赠时请详细标注捐赠者单位全称、手机号码、年级专业、姓名）

账 户：中山大学新华学院

账 号：2010027929200042277

开户行：工行东莞分行麻涌支行

（五）实物捐赠者

可直接联系系部校友工作负责老师或校友会办公室余醒雅老师进行实物捐赠，联系方式见下表。

五、鸣谢方式

（一）无论捐赠金额大小，均将捐赠者名单及金额列入名册存档永久保存，并定期发布于校友会官方网站及微信公众号；

（二）凡现金捐赠者，校友会均回赠精美纪念品一份；

（三）校园雕塑基础单价为 5000 元/座起，拟以系部为单位建立雕塑，并作为系的标志物。拟刻：“2016 届**系全体毕业生捐赠”，并落款建成时间；背面镌刻捐赠额为一次性捐赠人民

币 500 元及以上的校友名单，以表纪念；

（四）一次性捐赠 1000 元以上者，颁发“捐赠荣誉证书”；

（五）凡一次性捐赠人民币 5000 元及以上者，均可独立冠名以示纪念，如刻“**届**专业某某校友捐赠”。

不在乎捐赠金额的大小，在乎的是一份心意！我们殷切期盼您的积极响应和热情参与，并衷心感谢您对母校的支持！

中山大学新华学院校友会

2016 年 5 月 12 日

附件 3

中山大学新华学院校友会办公室联系表

联系人	办公电话	工作邮箱	校友会微信号
余醒雅	0769-82676891	zdxhxyh@163.com	zdxhxyh
罗万玲	0769-82676833	zdxhxyh@163.com	zdxhxyh

附件 4

中山大学新华学院各系校友工作联系表

联系人	所属系部	联系电话	工作邮箱	校友 QQ 群
姚智新	财务与会计系	0769-82676836	ckxxyfh@163.com	387036113
庄 添	药学系	020-87211810	yxxxyfh@163.com	260243706
梁昌洲	经济与贸易系	0769-82676829	jmxxxyfh@163.com	145578949
李梦华	医学系	020-87211350	yixxyfh@163.com	361497637
李 鑫	生物医学工程系	020-87215122	ygxxxyfh@163.com	130347640
杨帮琰 吴桂玲	中国语言文学系	0769-82676831	zwxxxyfh@163.com	423985602
陈伟钊	信息科学系	0769-82676834	xkxxxyfh@163.com	325093435
邢佳佳	外国语言文学系	0769-82676063	wyxxxyfh@163.com	135709084
黄 琳	公共管理学系	0769-82676835	ggxxxyfh@163.com	142996541
李帅男	法律学系	0769-82676830	flxxxyfh@163.com	422613059
黎安琪 余柔婉	管理学系	0769-82676838	glxxxyfh@163.com	386160653
罗万玲	艺术设计学系	0769-82676833	ysxxxyfh@163.com	74217502
孙华玲	资源与城乡规划系	020-87211330	cgxxxyfh@163.com	162937810
曾淑仪	听力与言语科学系	020-87211386	tyxxxyfh@163.com	313886279

抄送：学院领导，学院办公室，财务工作部。

中山大学新华学院学生工作部

2016年5月12日印发

责任校对：余醒雅
